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 H 代 公告编号：【CIMC】2024-03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中集车辆作出回购 H 股的有条件现金要约 及 H 股自愿退市的自愿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车辆”）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公司收购及合并守则》规则 3.5 发布公告，内容有关作出以每股 H 股 7.5 港元的价格回购中集车辆全部已发行 H 股（本公司及其一致行动方所持有者除外）的有条件现金要约（以下简称“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以及建议中集车辆 H 股自香港联交所自愿退市（以下简称“中集车辆自愿退市”）。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公司持有中集车辆 728,443,475 股 A 股，占中集车辆全部已发行 A 股约 50.11% 及占中集车辆已发行股本总额约 36.10%；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持有中集车辆 417,190,600 股 H 股，占中集车辆全部已发行 H 股约 73.98% 及占中集车辆已发行股本总额约 20.68%。

有关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和中集车辆自愿退市的相关议案尚须提请中集车辆的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集车辆自愿退市尚需经过香港联交所批准相关的申请。

关于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和中集车辆自愿退市的更多信息，请详见中集车辆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和中集车辆自愿退市受限于若干条件的满足，其中中集车辆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是否审议通过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和中集车辆自愿退市及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是否成为无条件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一日